

证券代码：002040

证券简称：南 京 港

公告编号：2025-043

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南京港	股票代码	002040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变更前的股票简称（如有）	无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干亚平		
办公地址	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公共路 19 号南京港口大厦 A 座 1807 室		
电话	025-58815738		
电子信箱	gfgs@nj-port.com		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☐是 ☒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505,965,320.69	478,841,549.79	5.66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89,253,860.03	82,017,966.30	8.82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86,538,420.41	76,209,299.97	13.55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135,786,051.54	90,356,475.57	50.28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837	0.1695	8.38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822	0.1671	9.04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2.69%	2.56%	0.13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5,313,460,249.36	5,189,189,456.29	2.39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3,372,280,677.34	3,271,108,819.96	3.09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	53,980	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	0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（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）	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	
南京港（集团）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56.72%	277,855,062.00	0.00	不适用	0	
上海国际港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10.15%	49,749,609.00	0.00	不适用	0	
UBS AG	境外法人	0.40%	1,952,789.00	0.00	不适用	0	
MORGAN STANLEY & CO. INTERNATIONAL PLC.	境外法人	0.26%	1,262,552.00	0.00	不适用	0	
潘毓	境内自然人	0.25%	1,202,500.00	0.00	不适用	0	
BARCLAYS BANK PLC	境外法人	0.22%	1,088,609.00	0.00	不适用	0	
倪泽永	境内自然人	0.16%	775,200.00	0.00	不适用	0	
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0.13%	655,398.00	0.00	不适用	0	
叶浩均	境内自然人	0.13%	642,700.00	0.00	不适用	0	
李桂娟	境内自然人	0.13%	627,100.00	0.00	不适用	0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	不适用。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	无					

持股 5%以上股东、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/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公司与盐城国投石化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投石化”）、上海融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，一审盐城市盐都区人民法院判决驳回原告国投石化的诉讼请求后，国投石化上诉于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盐城中院”），盐城中院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立案受理，2025 年 2 月 10 日公司收到盐城中院作出的(2024)苏 09 民终 5618 号二审判决驳回上诉，维持原判。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2 日披露了《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》。

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长：赵建华

2025 年 8 月 27 日